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杭叉集团”）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12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12月24日通过电子邮件及电话、口头通知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赵礼敏先生主持，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表决，会议听取、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表决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

公司分别于2020年8月2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0年9月7日召开的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对募投项目“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进行部分调整。该项目原计划利用公司现有空置土地，新建研发办公场地，调整后该项目拟利用现有研发办公场地进行装修改造，不涉及新增建设支出。

详情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对募投项目“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进行部分调整，原《杭叉集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相关内容作出相应调整。

详情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公告编号：2020-045）。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对募投项目“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进行部分调整，原《杭叉集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相关内容作出相应调整。

详情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研究报告（修订稿）》。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对募投项目“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进行部分调整，原《杭叉集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相关内容作出相应调整。

详情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以及相关承诺的公告（修订稿）》（公告编号：2020-046）。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30 日